

##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為本公司於2005年簽訂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之交易摘要。有關這些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當時刊登之正式公佈。

- (1) 於2005年6月2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永安有限公司（「永安」）與宏高集團有限公司（「宏高」）簽訂租約協議，將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001至1006室之現有租約續期3年，由2005年6月8日至2008年6月7日止，每月租金為135,500港元（不包括管理費、空氣調節費及差餉）。鑒於宏高為本公司主要股東Kee Wai Investment Company (BVI) Limited（「Kee Wai」）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Kee Wai現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1.13%之權益，此租約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 (2) 於2005年12月16日，永安百貨有限公司（「永安百貨」）行使在現時租約協議的條款內之續租權利，與永安有限公司（「永安」）及永安地產證券有限公司（「永安地產」）繼續租賃位於香港九龍彌敦道345號永安九龍中心地庫一層、地面至6樓（「物業」），租約為期3年，由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每月租金為3,360,000港元（不包括差餉、管理費及其它支出）。該物業由永安及永安地產分別擁有64.37%及35.63%之權益，永安百貨及永安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鑒於永安地產為本公司主要股東Kee Wai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Kee Wai現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1.13%之權益，因此行使續租權利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以上之持續關連交易為集團正常業務範圍內及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及有關合約規定訂立，條款皆為公平及合理，並符合本公司之股東利益。

外聘審計師亦已確認上述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根據有關合約簽訂，及並未超出董事會批准此持續關連交易的會議記錄上所列明的每年最高數額。